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內政部 函

機關地址：105404臺北市松山區八德路2段
342號(營建署)

聯絡人：韋理淳

聯絡電話：02-87712613

電子郵件：wein823@cpami.gov.tw

傳真：02-87712624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1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內授營都字第109081969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「城鎮風貌及創生環境營造計畫」政策引導型申請補助作業須知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次受理「城鎮風貌及創生環境營造計畫」政策引導型計畫，受理項目包含環境景觀總顧問計畫、社區規劃師駐地輔導計畫、改善城鎮基盤環境計畫等3類補助計畫，請依本申請補助作業須知玖、「申請提案應繳交文件」規定逐項查核，並請貴府於110年1月20日(星期三)前將提案計畫應備文件(1式20份，並附光碟電子檔1份)連同正式公文送達本部營建署，逾期及所附資料不完備者，不予受理補件。
- 二、請貴府衡酌110年度「城鎮風貌及創生環境營造計畫」政策引導型計畫可申請補助額度，務實提報申請補助計畫，並加以排序，俾利後續審查。

正本：新北市政府、桃園市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臺灣省14縣(市)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

副本：營建署署長室、陳副署長室、主任秘書室、公關室、道路工程組、建築管理組、下水道工程處、都市計畫組